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869806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仓仕超导材料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云谷路 599 弄 6 号 620 室J

代理机构 北京中知星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计算机；计时器（时间记录装置）；规尺（量具）；导航仪器；摄像机；电线；电线接线器（电）